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0)

擬議收購事項的進一步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17日、2018年6月4日及2018年8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華潤醫藥控股與江中集團之現有股東就擬議收購事項訂立的增資協議。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2018年8月3日的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增資協議之補充協議

華潤醫藥控股近日已與江中集團之現有股東訂立增資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對增資協議的條款進行補充和修訂，以致（其中包括）讓更多江中集團之現有股東，於簽訂補充協議後，納入作為增資協議之訂約方。

補充協議將於以下各項之較遲者生效：(1)補充協議獲簽立；(2)取得本公司之董事會批准及華潤（集團）有限公司之內部批准；(3)取得江中集團之股東批准；(4)取得江西省政府及江西國資委批准；及(5)取得國資委批准。

有關江中集團的資料

江中集團為一家大型中藥製藥企業。江中集團控制江中藥業43.03%的股份權益，江中藥業是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製藥企業（股份代碼：600750）。江中集團由江西國資委間接擁有41.54%權益。

擬議收購事項取決於交易條款的最終確定、獲得若干中國政府審批及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證券交易所規則（包括香港上市規則及／或上交所上市規則）。本公司的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春城

北京，2018年9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傅育寧先生；執行董事王春城先生及李國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榮先生、余忠良先生、王守業先生及呂睿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盛慕嫻女士、郭鍵勳先生、傅廷美先生及張克堅先生。